

证券代码: 002239

证券简称: 奥特佳

公告编号: 2018-025

奥特佳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奥特佳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在子公司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，已于2018年4月14日通过书面和传真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永明主持，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注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年报全文及摘要披露在2018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2018年4月2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注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“信会师报字[2018]第ZA13720号”审计报告，以合并报表为计算口径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,183,966,170.52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

润366,997,784.39元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4,827,105.02元提取10%法定盈余公积金6,482,710.50元,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8,344,394.52元,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26,670,142.21元,扣除2017年已分配现金股利67,100,558.94元。截止2017年12月31日,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7,913,977.79元。

注: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8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;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: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,131,359,417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5 元人民币(含税),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注: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8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;

公司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内部控制实际情况,总结出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为此,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(信会师报字[2018]第 13721 号)。

报告全文披露在 2018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: 8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;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,董事会总结出《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为此,广发证券出具了《关于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》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(信会师报字[2018]第 ZA13722 号)。

报告全文披露在 2018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2017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》；

2018年一季报全文及正文刊登在2018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正文同时刊登在2018年4月2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由公司控股股东推荐，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一致同意 Rejie Samuel 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（个人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注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

附件：个人简历

Rejie Samuel：男，出生于 1965 年 12 月 21 日，马来西亚籍，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协会会员，马来西亚会计师协会，历任空调国际首席运营官、首席财务官，天河转向系统有限公司（韩国）总裁，家乐氏东南亚（马来西亚吉隆坡）财务总监，普瑞吉泽有限公司（马来西亚吉隆坡）财务控制，高露洁-棕榄有限公司（马来西亚吉隆坡）财务经理、工厂财务总监，现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空调国际首席执行官。

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；与本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